

中国动物小说大王倾心打造的经典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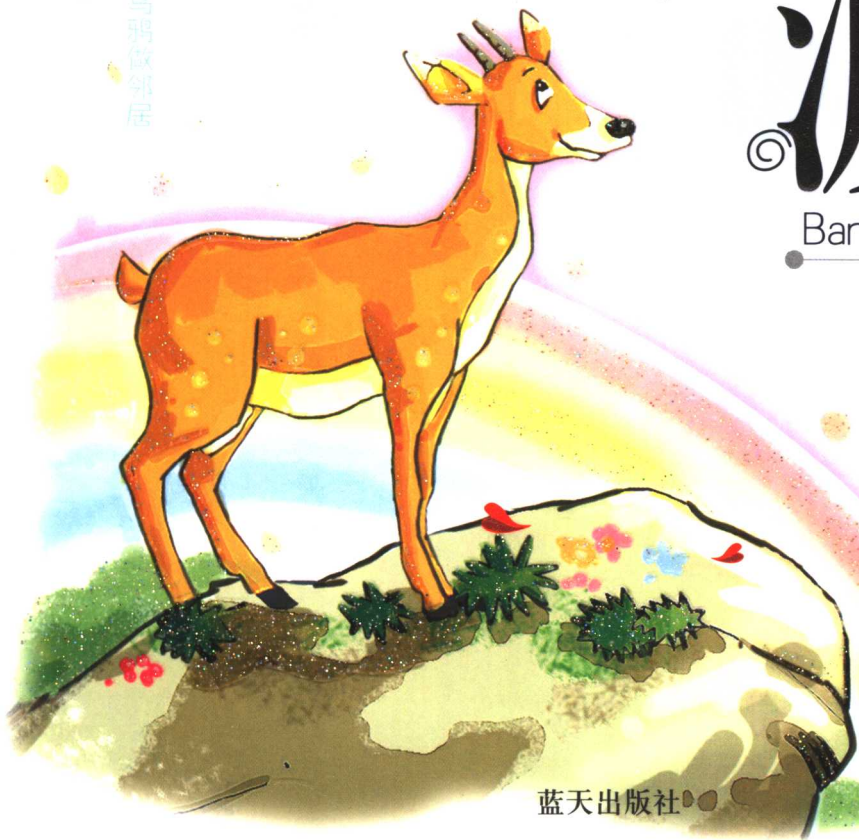
大林莽动物世界的生死传奇

斑羚飞渡

BanLingFeiDu

作品多次荣获全国儿童文学优秀作品奖、冰心儿童文学奖、宋庆龄儿童文学奖、台湾地区金鼎奖。

沈石溪著



蓝天出版社

野猪囚犯

笑之天

狼一豹一

大青猴

香回双熊

魔鸡哈扎

遇上梁山的豺

保姆猪

和马驹做邻居

再被狐狸骗一次

驯化诱饵

猫狗共处

野兔

斑羚飞渡

BanLingFeiDu 沈石溪/著

大林莽动物世界的生死传奇



蓝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斑羚飞渡/沈石溪著. —北京: 蓝天出版社, 2006.6

ISBN 7-50158-819-3

I.斑… II.沈… III.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40299 号

出版发行: 蓝天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复兴路 14 号

邮 编: 100843

电 话: 66983715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盛兰兄弟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开 本: 16 开 (787×1092 毫米)

字 数: 162 千字

印 张: 12.5

印 数: 1-8000 册

版 次: 2006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0.00 元



西双版纳是我的文学故乡

（代前言）

我十六岁到西双版纳，度过十八个春秋，人到中年才离开。我在西双版纳娶妻成家，宝贝儿子也出生在西双版纳。可以这么说，西双版纳这块炎热而又多情的土地，是我的第二故乡。

三十多年前的西双版纳，人口稀少，交通不便，没有工业污染，旅游业也还没有开发。正因为如此，保持着完美的自然生态。郁郁葱葱的热带雨林覆盖山峦河谷，清澈见底的泉水环绕村村寨寨。最让我惊奇的是，鸡无窝，猪无圈，牛无栏，马无厩，狗脖子上也没有链条。那些家畜活得逍遥自在，白天可以随心所欲到处去玩，肚子饿了回到主人家院子大呼小叫讨饭吃。肚皮塞饱后，又山野田坝寻找属于自己的快活去了。

到了夜晚，鸡飞到竹楼的屋顶上，像鸟一样在茅草屋脊上栖息。狗趴在门槛上，进门出门都要小心别踩着狗尾巴。牛和马挤在竹楼底层，随时可以在房柱上摩擦蹭痒。最无赖要数猪了，霸占竹楼的十二格楼梯，就像睡高低床一样，一层一层横躺在狭窄的楼梯上，任你将楼板踩得咚咚响，它们照样呼噜呼噜睡得香……



我刚到西双版纳时，借宿在老乡家。有一天临睡前多喝了几杯米酒，半夜醒来，膀胱胀得厉害，黑灯瞎火的不愿跑茅厕，便摸索着来到竹楼阳台，居高临下尿一泡。刚运作到一半，哞地一声怒吼，阳台外伸出一颗牛头来。借着淡淡的星光，我看见牛脸上尿液滴嗒，牛眼睁得比铜铃还大，牛嘴因愤怒而扭曲变形，原来我尿到楼下一头水牛的脸上了，它是在向我提抗议呢。随地便溺总归不雅，我怕吵醒主人，只好紧急刹尿，想到楼下找个僻静处继续方便。跨下楼梯，一脚就踩在一头老母猪的脖子上，它哇地一声跳起来，我一个倒栽葱滚下楼去。幸亏每一层楼梯上都有肥猪铺垫，软绵绵的就像在地毯上翻跟斗，没伤着筋骨，但已吓得魂飞魄散。剩下的半泡尿全撒在自己的裤子上。更可恼的是，这些该死的猪和牛，责怪我搅了它们的清梦，蜂拥而上。猪头操我的屁股，牛蹄绊我的腿，把我摔倒在地，然后团团将我围在中间，也不知是想用同样的办法回敬我，还是因为我身上刺鼻的尿臊味引发了它们的排泄功能，好几头牛好几头猪竟然冲着我哗哗小解起来，就像拧开了好几只热水龙头，我身上被淋得精湿，成了个名副其实的尿人。主人被吵醒，才下楼来帮我解了围。

西双版纳的家畜，享受着高度自由，村寨又紧挨着原始森林，便常发生一些野生动物与人类家畜之间角色客串、反串和互串的故事。

我的房东养了六只母鸡，没有养公鸡。有天傍晚，母鸡们从树林回家，发现一只尾羽特别长的五彩花翎公鸡气宇轩昂地守护在母鸡身边。开始还以为是别家的公鸡，但那只公鸡送母鸡们进房东院子后，便扑扇翅膀飞到院外那棵高达几十米的大青树上去了，家鸡无论如何也飞不了这么高的，只有森林里的野生原鸡才有这等飞翔本领。原来这是只野公鸡，贪恋房东家六只母鸡的美色，来做上门女婿了。半夜我和房东悄悄爬上大青树，我用雪亮的手电筒照花翎公鸡的眼，房东用渔网一网将这只花心大公鸡罩住了，我们剪掉了它的半截翅膀，强迫它在村寨安家落户。这只野公鸡勇猛好斗，寨子里所有的公鸡都怕它，成为遐迩闻名的鸡王。与它交配过的母鸡孵出来的小鸡，



很少得鸡瘟病，存活率明显提高，但从小就要剪翅膀，不然长到两个月大，便飞到树林不回来了。总归是野种，不像家鸡那般听话。

村长养了几头水牛。忽一日，一头公牛失踪了。到树林里去找，找了好几天也没能找到，以为是给山豹或老虎吃掉了，也没在意。半年后，公牛突然跑回家来了，后面跟着一头羞答答的母牛，还有一头活泼可爱的小牛犊。那母牛和小牛犊牛蹄覆盖着一层白毛，就像穿着白袜子，证明是西双版纳密林中特有的白袜子野牛。显然，村长家这头公牛半年前和这头野母牛私奔了，这次是带着小媳妇和乖儿子来拜见主人的。村长大喜，平空得了一头母牛和一头牛犊，天上掉下金元宝，不要白不要呢。唤我去帮忙，用麦麸作诱饵，将它们引到有篱笆墙的一座菜园子，囚禁了起来。野母牛当然不喜欢过囚徒的生活，当天半夜，发一声威，轰隆撞倒篱笆墙，带着丈夫和儿子扬长而去。村长白欢喜一场，还赔了一大袋麦麸。

寨子里有个老汉，在森林里发现一头迷路的乳象，便用藤索拴住象脖子强行将其牵回家来。老汉怕象群会上门来找麻烦，转手就将乳象卖给了县城杂耍班子，得一百块大洋。岂料当天夜晚，三十多头野象将寨子团团包围，吼声震天，还用长鼻子卷起沙土弹射老汉的竹楼，大有不交出乳象就要扫平寨子的气势，折腾到天亮才离去。众人都埋怨老汉，老汉也觉理亏，更害怕遭到野象的报复，第二天一早便去到县城要赎回乳象，杂耍班子是江湖艺人，唯利是图，非要老汉拿二百大洋才允许将乳象牵回。老汉无奈，只好卖掉一匹枣红马，换回乳象，送去森林，一场风波才算平息。

在我插队落户的寨子，家畜和野生动物混淆最多的要数猪了。常有野猪拐跑家母猪、家公猪娶来野母猪的事情发生。小猪崽里起码有百分之五十是混血儿。久而久之，寨子里的家猪鼻吻细长，鬃毛披散，獠牙狰狞，模样与野猪越来越接近，脾气也暴躁得让人发愤。你用石头砸它们，它们会嚎叫着冲过来咬你的脚杆，简直就是猪八戒造反，不把人放在眼里。有一次，过傣族的关门节，杀一头肥猪时，猪嘴没绑牢，凄惨的嚎叫声响彻云霄，结果全寨子一百多头猪统统涌到



屠宰草棚前，吼叫奔跑，把杀猪用的水桶、案板和铁锅撞得稀里哗啦，就像一帮足球流氓在聚众闹事。村民指使忠诚的猎狗去镇压，引发了一场猪狗大战，有五条狗被咬断了腿或咬歪了脖子，猪群大获全胜，之后又冲进木瓜树林，将五十多棵木瓜树全部咬倒，将挂在枝头的木瓜悉数吃掉，以发泄对人类的不满。

这一类故事多得就像天上的星星，数也数不清。

我写的许多动物小说，如《野猪王》、《白象家族》、《牧羊豹》等等，就是取材于当年我在西双版纳真实的生活经历。当然，有些情节是经过改造、取舍和重新组合的，为了使作品完整生动，也进行了适当的艺术加工。但我可以很负责任地说，作品里头的动物和人物，皆能在生活中找到原型，故事的基本框架，确实是生活中曾经发生过的。

朋友问我，你写的这些动物，猪也好鸡也好牛也好，好像很懂感情挺有灵性的，跟人会产生许多感情纠葛，怎么跟我们在饲养场里看到的猪呀鸡呀牛呀完全不一样呢？你是不是在胡编乱造哄小孩呀？

我对朋友说，你就没见过真正的猪真正的鸡真正的牛！

饲养场的猪十几头挤在一间狭窄的猪圈里，从出生到开宰，从猪娃长到大肥猪，从不离开小小的猪圈一步，整天除了吃就是睡，这不叫猪，这叫产膘的机器。养鸡场里的鸡几百只挤在一个空间有限的鸡笼里，用灯光给它们照明取暖，用复合饲料催它们天天生蛋，一生一世见不到蓝天白云也见不到草地河流，这不叫鸡，这叫产蛋机器。奶牛场里的牛用电脑管理，什么时候喂水什么时候喂料什么时候往食料里拌维生素或催奶素之类的添加剂，什么时候挤奶用什么方式挤奶一次挤多少奶都有精确的程序控制，这不叫牛，这叫产奶机器。

人类为了得到更多的蛋白质和脂肪，为了让自己活得更舒适更快快乐更幸福，不仅驯化动物奴役动物，还肆无忌惮地异化动物。

在饲养场，动物被抽去了生命的精髓，变成标准的行尸走肉！



我之所以热衷于写具有野性和野趣的动物,就是想告诉那些除了饲养场便很少有机会接触动物的青少年朋友,除了我们人类外,地球上还有许多生命是有感情有灵性的,它们有爱的天性,会喜怒哀乐,甚至有分辨善恶是非的能力。我们应当学会尊重动物,尊重另一类生命形式,别把除了我们人类外其他所有的生命都视作草芥。

不错,人类作为杂食性的灵长类动物,免不了要杀生,免不了要吃猪肉吃鸡蛋吃牛奶,也免不了要用马代步用牛耕地用狗看家护院。但我想,我们完全可以在吃它们和奴役它们的同时,表现得宽容慈悲些,在它们被宰杀之前,在它们大汗淋漓地为我们干完一天苦役之后,善待它们,关怀它们,让它们享受些许生活情趣,还它们一丁点儿生命的天赋权利。

这不是虚伪,这是文明的标签。

我虚活五十有一,扪心自问,这半辈子做过一些好事,但也做过不少回想起来要脸红的荒唐事,若真有中国佛教轮回转世的说法,我死后很难保证不被牛头马面鬼扔进油锅小煎一回,煎成两面黄后,捞出来扔在公堂上恭请阎王爷发落,阎王爷的要求一定极严格,根据我在阳世的表现,也许不会允许我来世继续做人,而打发我投胎去做猪做鸡做牛做马或做其他什么动物。要真是这样的话,我会磕头如捣蒜乞求阎王爷格外开恩,让我这头猪这只鸡这头牛这匹马投到西双版纳农家去,而千万别把我投到用电脑管理的饲养场去。同样是家畜,在西双版纳农家,吃饱了可以游山玩水,不高兴时还可以同主人闹闹别扭,趁主人打盹时还可逃进深山密林做它几天野生动物,说不定运气好还可拐个野媳妇什么的回来,虽然最后的结局免不了要被千刀万剐成为人类餐桌上的美味佳肴,但至少活着的时候活得有趣活得有滋味活得有意思,而不像从小到大囚禁在饲养场里的那些家伙,活得没有一点乐趣活得没有一点滋味活得没有一点意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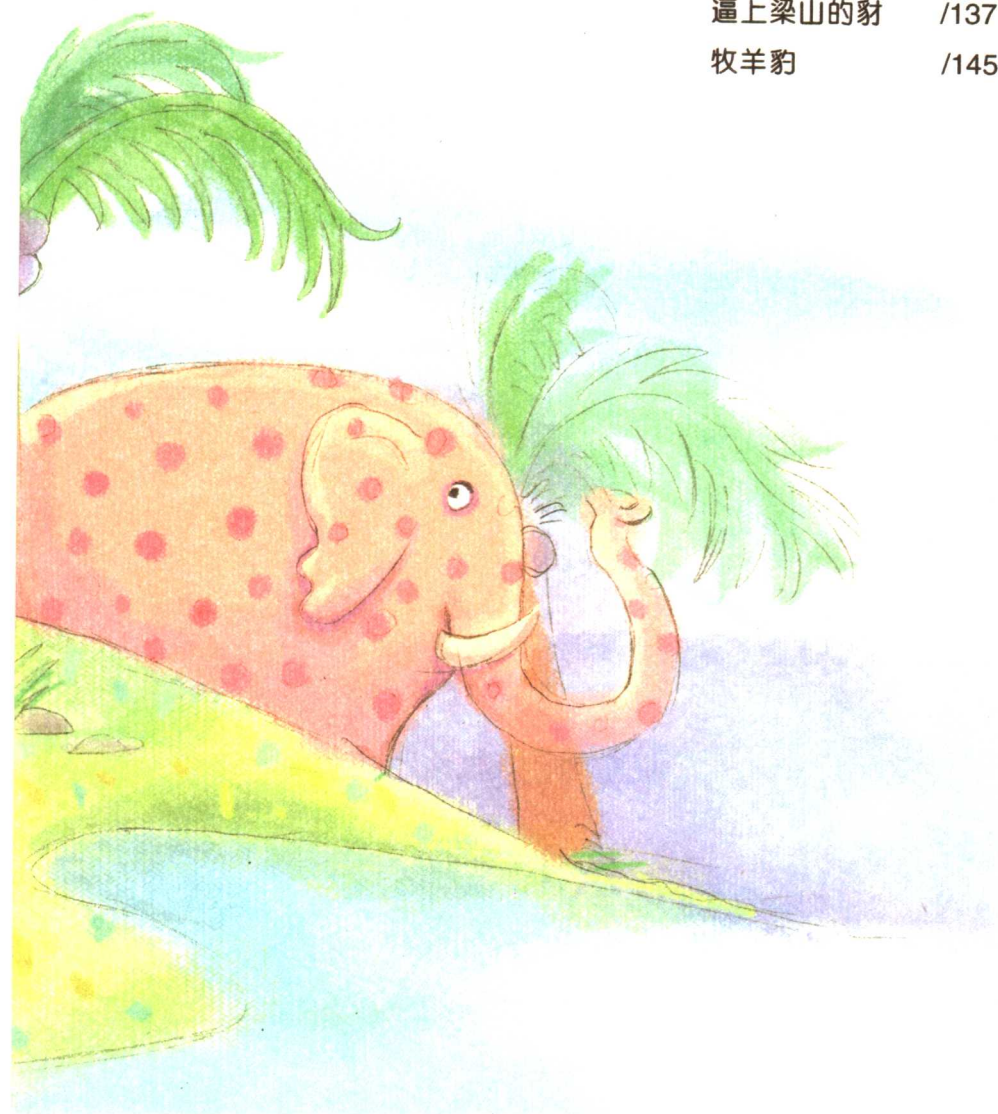
沈石溪

目 录

再被狐狸骗一次	/1	离间双熊	/39
驯化诱雉	/8	老象恩仇记	/48
狼“狈”	/21	和乌鸦做邻居	/55
灾之犬	/31		



斑羚飞渡	/67
保姆蟒	/75
虎女蒲公英	/83
大青猴	/100
野猪囚犯	/106
猫狗共处	/114
鱼道	/122
魔鸡哈扎	/129
逼上梁山的豺	/137
牧羊豹	/145





再被狐狸骗一次

我从上海下放到西双版纳当知青的第三天，就被狐狸骗了一次。

那天，我到勐混镇赶集，买了只七斤重的大阉鸡，准备晚上熬鸡汤喝。黄昏，我独自提着鸡，踏着落日余晖，沿着布满野兽足迹的古河道回曼广弄寨子。古河道冷僻清静，见不到人影。拐过一道弯，突然，我看见前面十几步远的一块乱石滩上有一只狐狸正在垂死挣扎。它口吐白沫，绒毛姿张，肩胛抽搐，似乎中了毒。见到我，它惊慌地站起来想逃命，但刚站起来又虚弱地摔倒了，那摔倒的姿势逼真得无懈可击，直挺挺栽倒在地，咕咚一声响，后脑勺重重砸在鹅卵石上。它四仰八叉躺在地上，眉眼间那块蝴蝶状白斑痛苦地扭曲着，绝望地望着我。我看得很清楚，那是只成年公狐，体毛厚密，色泽艳丽，像块大红色的金缎子。我情不自禁地产生一种前去擒捉的欲望和冲动。那张珍贵的狐皮实在让我眼馋，不捡白不捡，贪小便宜的心理人人都有。再说，空手活捉一只狐狸，也能使我将来有了儿子后在儿子面前假充英雄有了吹嘘的资本，何乐而不为？

我将手中的大阉鸡搁在身旁一棵野芭蕉树下，阉鸡用细麻绳



绑着腿和翅膀，跑不动飞不掉的。然后，我解下裤带绾成圈，朝那只还在苟延残喘的狐狸走去。捉一只奄奄一息的狐狸，等于瓮中捉鳖，太容易了，我想。我走到乱石滩，举起裤带圈刚要往狐狸的脖颈套去，突然，狐狸“活”过来了，一挺腰，麻利地翻起身，一溜烟从我的眼皮下蹿出去。这简直是惊尸还魂，我吓了一跳。就在这时，背后传来鸡恐惧的啼叫，我赶紧扭头望去，目瞪口呆，一只肚皮上吊着几只乳房的黑耳朵母狐狸正在野芭蕉树下咬我的大阉鸡。大阉鸡被捆得结结实实，丧失了任何反抗和逃跑的能力，对母狐狸来说，肯定比钻到笼子里捉鸡更方便。我弯腰想捡块石头扔过去，但已经晚了，母狐狸叼住鸡脖子，大踏步朝干涸的古河道对岸奔跑而去。而那只诈死的公狐狸兜了个圈，在对岸与偷鸡的母狐胜利会合，一个叼鸡头，一个叼鸡腿，并肩而行。它们快跑进树林时，公狐还转身朝我挤了挤眼，那条红白相间很别致的尾巴怪模怪样地朝我甩摇了两下，也不知是在道歉还是在致谢。

我傻了眼，啼笑皆非。我想捡狐狸的便宜，却不料被狐狸捡了便宜！

我垂头丧气地回到寨子，把路上的遭遇告诉了村长，村长哈哈大笑说：“这鬼狐狸，看你脸蛋白净，穿着文雅，晓得你是刚从城里来的学生娃，才敢玩声东击西的把戏来骗你的。”我听了心里极不是滋味，除了失财的懊丧，受骗的恼怒外，还体味到一种被谁小瞧了的愤懑。

数月后的一天早晨，我到古河道去砍柴，在一棵枯倒的大树前，我闻到了一股狐臊臭。我用柴刀拨开蒿草，突然，一只狐狸嗖地一声从树根下一个幽深的洞里蹿出来，吱溜从我脚跟前逃过去。红白相间的大尾巴，眉眼间有块蝴蝶状白斑，不就是用诈死的手段骗走了我大阉鸡的公狐狸吗？

这家伙逃到离我二十几米远的地方，突然像被藤蔓绊住了腿一样，重重跌了一跤，像只皮球似的打了好几个滚，面朝着我，



狐嘴歪咧，咝咝抽着冷气，好像腰疼得受不了了。它转身欲逃，刚走了一步，便大声哀啸起来，看来是崴了后腿，身体东倒西歪站不稳，一条后腿高高吊起，在原地转着圈。那模样，仿佛只要我提着柴刀走过去，很容易也很轻松地就能剁下它的脑袋。

我一眼就看穿它是故伎重演，要引诱我前去捉它。只要我一走近它，它立刻就会腰也不疼了，腿也不瘸了，比兔子还逃得快。想让我第二次上同样的当，简直是痴心妄想！我想，公狐狸又在用同样的方式对我行骗，目的很明显，是要骗我离开树根下的洞，这洞肯定就是狐狸的巢穴，母狐狸十有八九还待在洞里头。我猜测，和上次一样，公狐狸用“装死”的办法把我骗过去，母狐狸就会背着我完成骗子的勾当。我手里没提着大阉鸡，也没其他吃的东西，它们究竟要骗我什么，我还不清楚，但有一点是确凿无疑的，它们绝对是配合默契地想再骗我一次。此时此刻，我偏不去追公狐狸，让骗子看着自己的骗术流产，让它体味失败的痛苦，岂不是很有趣的一种报复？

我冷笑一声，非但不去追公狐狸，还朝树洞逼近了两步，举起雪亮的柴刀，守候在洞口，只要母狐狸一伸出脑袋，我就眼疾手快地一刀砍下去，来他个斩首示众！一只阉鸡换一张狐皮，赚多了。

背后的公狐狸瘸得愈发厉害，叫得也愈发悲哀，嘴角吐出一团团白沫，还歪歪扭扭地朝我靠近了好几米。我仍然不理它。哼，别说你现在只是瘸了一条腿，只是口吐白沫，就是四条腿全都瘸了，就是翻起白眼仰躺在地上一动不动，也休想让我再次上当。过了一会，公狐狸大概明白它的拙劣的骗术骗不了我，就把那只吊起来的后腿放了下来，弯曲的腰也挺直了，也不再痛苦地转圈，蹲在地上，怔怔地望着我，眼光悲哀，呦——呦——尖尖的狐嘴里发出凄厉的长啸，显得忧心如焚。

焦急吧，失望吧，那是你自找的。你以为脸皮白净的城里来的学生娃就那么好骗吗？看你以后还敢不敢小瞧像我这样的知识青年！



公狐狸蹲在离我十几米远的草丛里，我举着柴刀蹲在树洞口，那只母狐狸蜷缩在幽深的树洞里，我们就这样僵持了约十几分钟。

突然，公狐狸声嘶力竭地嚎了一声，纵身一跃，向一棵小树撞去。它扑跃的姿势和平常不一样，四只爪子紧紧地勾在肚子上，头部暴露在前。咚地一声，它的半张脸撞在小树的树干上，一只耳朵豁开了，右脸从眼皮到下巴被粗糙的树皮擦得血肉模糊。它站起来，又一口咬住自己的前腿弯，猛烈抖动身体，嗤地一声，前腿内侧和胸脯上被它活活撕下一块巴掌大的皮来。皮没有完全咬下来，垂挂在它的胸前，晃来荡去，殷红的血从伤口溢出来，把那块皮浸染得赤红，像面迎风招展的小红旗，那副样子既滑稽又可怕。

这只公狐狸，准是疯了，我想。我的视线被它疯狂的行为吸引住，忽视了树洞里的动静。只听见嗖地一声，一条红色的身影趁我不备从树洞里蹿出来。我惊醒过来，一刀砍下去，自然是砍了个空。我懊恼地望去，果然是那只母狐狸，嘴里叼着一团粉红色的东西，急急忙忙在向土丘背后的灌木丛奔逃。奶奶的，公狐狸跟我玩了个苦肉计，我又上当了！

母狐狸蹿上土丘顶，停顿了一下，把那团粉红色的东西轻轻吐在地上，这时我才看清原来是只小狐狸。小家伙大概还没满月，身上只长了一层稀薄的绒毛，像只泡在雾里的小太阳，在地上蠕动着。母狐狸换了个位置又叼起小狐狸，很快消失在密不透风的灌木丛里。

哦，树洞里藏着一窝小狐狸呢！为了证实自己的猜想，我趴在地上，将耳朵伸进洞口仔细谛听，里头果然有唧唧唧的吵闹声。我不知道树洞里究竟有几只小狐狸，狐狸一胎最少生三只，最多可生七只，通常一般生四五只；小家伙们本来是钻在母狐狸温暖的怀抱里的，母狐狸突然离去，它们感觉到了恐惧与寒冷，所以在用尖细的嗓子不停地叫唤，向它们的母亲讨取安全和温暖。





在我将耳朵伸进树洞的当儿，公狐狸呦呦呦呦叫得又急又狠，拼命蹦跳着，不断地用爪子撕脸上和胸脯上的伤口，弄得满身都是血，连眉眼间那块白斑都给染红了，那张脸活像京剧里的刀马旦。

我明白，公狐狸是要把我的注意力吸引到它身上去。我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心里头堵得慌，有点不忍心再继续趴在树洞口，就站了起来。公狐狸这才稍稍安静了些。唉，可怜天下父母心啊。

这时，土丘背后的灌木丛里，传来母狐狸呦儿——呦儿——的啸叫声，那叫声尖厉高亢，沉郁有力，含有某种命令的意味。我看见，公狐狸支棱起耳朵，凝神谛听着，抬起脸来，目光沉重，庄严地望望天上的白云和太阳。突然，它举起一只前腿，将膝盖塞进自己的嘴里，用力咬下去。我虽然隔着十几米，也清晰地听到骨头被牙齿咬碎的咔嚓咔嚓声，我觉得这是世界上最有害的噪音，听得我浑身起鸡皮疙瘩。不一会，那条前腿便被咬脱了骹，皮肉还相连着，那截小腿在空中晃荡，就像丝连着的一块藕。它好像还怕我不相信它会把自己的腿咬断似的，再次叼住那截已经折断了的小腿，用力撕扯。它的身体因为用力过猛而笨拙地旋转着，转了两圈后，那截小腿终于被它像拆零件似的拆下来了，露出白森森的腿骨，血喷射性地溢出来，把它面前的一片青草都淋湿了。它用一种期待的渴望的恳求的眼光望着我，一瘸一拐地往后逃却，似乎在跟我说：瞧，我真的受了重伤，我真的逃不快了，我真的很容易就会被你捉住的，来追我吧，快来追我吧！

我心里很明白，公狐狸现在所做的一切，从本质上讲仍然是一种骗术，它用残忍的自戕骗我离开树洞，好让母狐狸一只一只把小狐狸转移到安全的灌木丛去。但面对这种骗术，我虽然能识破，却无力抗拒。我觉得我站立的树洞前变得像只滚烫的油锅，变得像只令人窒息的蒸笼，我是一秒钟也待不下去了。我想，我



只有立刻接受心脏移植手术，将我十七岁的少年的心，换成七十岁的奸商的心，或许还能面带冷静的微笑继续举着柴刀守在树洞口。我觉得有一股强大的力量在推着我，使我不得不举步向公狐狸追去。

公狐狸步履踉跄，一路逃，一路滴着血，逃得十分艰难。好几次，我都可以一刀腰斩了它，可我自己也说不清是一种什么原因，刀刃快喋到狐血时，我的手腕总是不由自主地朝旁边歪斜，砍在草地上。

公狐狸痛苦地哀啸着，挣扎着，顽强地朝与树洞背离的方向奔逃，我紧跟在它的后面。我再没有回头去看树洞，不用看我也知道，此时此刻，母狐狸正紧张地在转移它们的小宝贝……

终于，灌木丛中传来母狐狸悠悠的啸叫声，声调平缓，犹如寄出了一封报平安的信。公狐狸脸上露出了欣慰的表情，它调整了一下姿势，昂起头挺起腰，似乎要结束这场引诱我追击的游戏，刹那间“活”过来，飞也似的蹿进灌木丛去与母狐狸和小狐狸们团聚。我也希望公狐狸能狡黠地朝我眨眨眼睛，摇甩那条红白相间的大尾巴，然后一溜烟地消失得无影无踪。可是，它只做了个要蹿跳的样子，突然栽倒在地，再也没能爬起来。它的血流得太多了，它死了。